

证券代码：603306

证券简称：华懋科技

公告编号：2022-016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作如下报告：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803号)核准，由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2,269,004股。发行价格为每股32.23元。截至2017年8月11日，公司实际已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2,269,004股，募集资金总额717,729,998.92元。扣除承销费和保荐费14,354,599.98元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703,375,398.94元，已由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8月11日分别汇入公司开立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杏林支行账号为129950100100259799的人民币账户493,375,398.94元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杏林支行账号为4100020529200025777的人民币账户210,000,000.00元；减除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1,093,847.38元（其中律师费660,377.36元、会计师审计及验资费61,320.75元、登记费21,008.49元、印花税351,140.78元）后，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02,281,551.56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7）第ZA15821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 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734,839,674.69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募投项目已经完工，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账户

已全部销户，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杏林支行账户销户余额 4,598.77 元，已经转入公司一般户。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1、募集资金到位	703,375,398.94
2、募集资金专户的利息收入	17,459,482.67
3、发行费	-1,093,847.38
4、购买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15,245,691.78
5、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入	-734,839,674.69
6、专户销户余额转入一般户及手续费	-4,598.77
7、手续费	-142,452.55
8、募集资金暂时补流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账户余额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制定了《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公司及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募集资金专户所在银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2022 年 6 月 28 日，公司与申港证券签署了《保荐协议》，聘请申港证券担任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机构。2022 年 7 月 29 日，公司与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因再次申请发行证券另行聘请保荐机构的，应终止与原保荐机构的保荐协议，另行聘请的保荐机构应当完成原保荐机构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因此，国金证券尚未完成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持续督导工作由申港证券承接。

公司一直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管理募集资金，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均不存在违反《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

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规定的情形。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已全部销户，其中本年度销户的如下：

募集资金开户银行	账号	销户日期	项目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杏林支行	129950100100259799	2022年11月25日	汽车被动安全系统部件扩建项目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杏林支行	4100020529200025777	2022年07月06日	汽车被动安全系统部件扩建项目

三、 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于2016年6月上报厦门市商务局，并取得厦门市外商投资项目备案表，并经公司2016年5月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通过利用募集资金投资。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已由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实际投入时间
	2016年5月-2017年10月
汽车被动安全系统部件扩建项目	18,605.30
合计	18,605.30

上述以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信会师报字（2017）第ZA16312号报告验证。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17年11月30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及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对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闲置资金（其中：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2亿元），按资金的性质分别购买不同类型的理财产品，募集资金购买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自有资金用于购买低风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短期理财产品，单项理财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2018年4月12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高公司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议案》，公司拟将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由5亿元提高至7亿元，即公司拟对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7亿元的闲置资金（其中：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2亿元），按资金的性质分别购买不同类型的理财产品，募集资金购买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自有资金用于购买低风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短期理财产品。单项理财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2018年4月26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高公司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议案》，公司拟新增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3亿元（其中：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3亿元），与前次合并计算，公司拟对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的闲置资金（其中：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5亿元），按资金的性质分别购买不同类型的理财产品，募集资金购买低风险、保本型、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自有资金用于购买低风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短期理财产品。单项理财产品期限自购买之日起最长不超过一年。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2019年4月26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及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对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的闲置资金（其中：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3亿元），按资金的性质分别购买不同类型的理财产品，募集资金购买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自有资金用于购买低风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短期理财产品。单项理财产品期限自购买之日起最长不超

过一年。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2020年4月28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及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对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1亿元的闲置资金（其中：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2亿元），按资金的性质分别购买不同类型的理财产品，募集资金购买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自有资金用于购买产品期限在一年之内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稳健型的金融机构（银行、证券公司、信托公司等）理财产品和国债逆回购投资。单项理财产品期限自购买之日起最长不超过一年。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2021年4月26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及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对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的闲置资金（其中：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1亿元），按资金的性质分别购买不同类型的理财产品，募集资金购买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风险等级不超过R2）；自有资金用于购买产品期限在一年之内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稳健型的金融机构（银行、证券公司、信托公司、期货公司等）理财产品（风险等级不超过R3）和国债逆回购投资。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2022年4月27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及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及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对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的自有资金（其中：募集资金不超过5000万元），按资金的性质分别购买不同类型的理财产品，募集资金购买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风险等级不超过R1）；自有资金用于购买产品期限在一年之内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金融机构（银行、证券公司、信托公司、期货公司等）理财产品（风险等级不超过R3）和国债逆回购投资。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2017年至今，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期间	用途	累计购买	累计赎回	理财收益
2017年度	购买理财产品	19,000.00		
2018年度	购买理财产品	137,000.00	146,000.00	755.73
	购买理财产品	50,000.00	55,000.00	503.85

2019 年度				
2020 年度	购买理财产品	25,000.00	30,000.00	264.99
2021 年度				
2022 年度				
	合计	231,000.00	231,000.00	1,524.57

本年度内，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情况，现金管理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银行	类别	金 额	存入日期	实际结清日	年利 率
兴业银行厦门杏林支行	三年大额存单	1,000.00	2020-7-10	2022-2-15	3.55%
兴业银行厦门杏林支行	三年大额存单	1,000.00	2020-7-10	2022-4-1	3.55%
兴业银行厦门杏林支行	三年大额存单	1,000.00	2020-7-10	2022-5-16	3.55%
兴业银行厦门杏林支行	三年大额存单	1,000.00	2020-7-10	2022-6-28	3.55%
兴业银行厦门杏林支行	三年大额存单	1,000.00	2020-7-10	2022-8-30	3.55%
兴业银行厦门杏林支行	三年大额存单	1,000.00	2020-7-10	2022-10-17	3.55%
兴业银行厦门杏林支行	7 天通知存款	600.00	2021-12-31	2022-1-18	2.03%

(五)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杏林支行募集资金账号（129950100100259799）

销户时，公司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 4,598.77 元转入公司一般户。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的经济效益情况

(一)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详见附表 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二)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由于 2017 年厦门召开金砖五国会议，临时管控措施导致募投项目厂房的建设开工延期了 9 个月，并延至 2019 年 8 月才交付使用，部分生产设备采购亦相应延期，加之 2020 年上半年国际物流效率有所下降，亦造成了设备的采购、运输、安装进度放缓。2021 年，公司募集资金采购的主要设备均已投入使用，虽然尚余部分配套设备及附属设施未购置齐全，但随着主要设备的投入使用，募投项目的产线布局已基本形成，故自 2021 年计算项目实际效益情况。

(三)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累计实现收益与承诺累计收益的差异情况

根据前次募集资金方案的项目效益评估：项目达产后年均销售收入 122,947 万元，年均净利润 19,246 万元。

由于受到经济环境波动等因素影响，项目投资进度减缓，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实际投资金额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5,071.75 万元，募集资金未使用完毕，2021 年度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完成当年度净利润为 11,968 万元，尚未达到预计收益。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并使用募集资金监管账户留存理财及利息收入多投入 1,710.97 万元。2022 年度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完成当年度净利润为 19,787.26 万元，首次达到预计收益。

五、 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募投项目未发生变更。

六、 前次发行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

公司不存在前次发行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

七、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的信息披露对照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各年度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内容不存在差异。

八、 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3 月 18 日批准报出。

附表 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 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一日

附表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1,773.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3,483.9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2017 年: 24,746.82				
						2018 年: 20,717.78				
						2019 年: 9,672.73				
						2020 年: 2,423.45				
						2021 年: 9,140.46				
						2022 年: 6,782.72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汽车被动安全系统部件扩建项目	汽车被动安全系统部件扩建项目	71,773.00	71,773.00	73,483.97	71,773.00	71,773.00	73,483.97	1,710.97	2022 年
合计			71,773.00	71,773.00	73,483.97	71,773.00	71,773.00	73,483.97	1,710.97	-

注: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募投项目已完工, 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部分, 系因募集资金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等费用开支的净额部分亦投入到本次募投项目的使用中。

附表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 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四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19	2020	2021	2022		
1	汽车被动安全系统部件扩建项目	不适用[注]	项目达产后 年均净利润 (所得税后) 19,246 万元	不适用	不适用	11,968.70	19,787.26	31,755.96	是

注: 募投项目为扩建且涉及多种产品生产, 无法单独核算产能利用率。